

证券代码：430225 证券简称：伊禾农产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10128 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就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关于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强调事项段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4,649.3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5,121.93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3 应交税费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存在逾期未缴纳的税款人民币 5,187.68 万元；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伊禾农产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伊禾农产品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前两名的余额合计人民币 48,290.27 万元。我们对伊禾农产品公司与预付账款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了了解，并对预付账款余额前两名的供应商实施了检查采购合同、

付款审批单，向供应商函证、视频访谈，检查报告期和本报告期后到货及结算情况等审计程序，但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伊禾农产品公司向上述供应商支付货款的金额与当期相关采购额之间的匹配关系及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预付账款的列报进行调整及调整的金额。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伊禾农产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无异议。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30日